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EY HOPE HONESTY ENTERPRISE CO., LTD.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	無
2.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於本公司網站充分揭露聯繫方式，股東可透過電話或電子信箱等方式反應意見，本公司將依相關作業程序處理。	無
(2)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與本公司財務部共同統籌規劃及辦理股務及股東會相關事務。能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定期申報內部人之持股變動情形。	無
(3)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營運及財務皆獨立運作。為健全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往來，本公司已訂定適當之程序，如「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交易處理辦法」、「對子公司之監控作業辦法」、「背書保證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且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與關聯公司之間的風險管理機制和“防火牆”。	無
(4)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訂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消息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事項，應依有關法律及規定辦理，以避免內線交易、資訊不當洩露，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之及時性與正確性，並於公司網站上揭露。本公司指定財務部為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每年對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進行禁止內線交易之教育訓練。禁止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來獲利。本公司已分別於113年11月7日及12月17日分別現任董事及員工(包含經理人)進行禁止內線交易之教育訓練。	無
3.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包括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請參閱112年度年報第8頁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及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項下說明。	無
(2)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但其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求及法令規定辦理。	無
(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本公司已完成112年績效評估，其評估結果於113年3月8日提報董事會。請參閱112年度年報第13頁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項下（一）董事會運作情形之說明。	無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EY HOPE HONESTY ENTERPRISE CO., LTD.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每年由財務部門依據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如下： 1. 目前或最近一年內未擔任公司及集團公司之獨立董事、監察人、薪酬委員會委員或經理人。 2. 與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未有二等親屬關係。 3. 目前或最近一年內未任職於公司或集團公司。 4. 未持有公司或集團公司股票。 5. 與公司不存有商業關係，如：買賣、仲介等。 6. 與公司未有共同投資之行為。 7. 未有遭受到本公司人情壓力或恫嚇威脅之情形。 8. 取具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 9. 取具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 本公司於113年3月8日第十二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更換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無
4.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為落實公司治理，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112年1月11日第十一屆第十七次董事會通過由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管理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經驗達10年以上之財務部蔡素卿協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另安排由1-2位人員負責協助公司治理業務之推行。 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負責督導及協助公司治理之運作，請參閱112年度年報第28頁5.公司治理主管職責範圍、教育訓練及其執行情形項下之說明。	無
5.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在公司網站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利害關係人申訴方式及負責處理及回應利害關係人議題之人員。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及溝通管道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無
6.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與本公司財務部共同統籌規劃及辦理股務及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
7.資訊公開 (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		本公司設有企業網站(www.threehh.com.tw)，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無
(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同時落實發言人制度，由財務部協理擔任發言人；另就法人說明會、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則揭露於投資人專區，並指派專人依法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無
(3)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		✓	由於編制合併報表的原因，本公司無法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年度財務報告、每季財務報告及各月營運情形均遵守規定於期限內申報。	詳摘要說明。

蜜望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EY HOPE HONESTY ENTERPRISE CO., LTD.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份營運情形？																				
8.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並遵循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相關福利制度；妥善安排適當之員工教育訓練。開放多元管道供員工表達意見，創造良好的參與感及順暢的雙向溝通管道。請參閱112年度年報第48頁五、勞資關係之說明。</p> <p>2.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投資人公司相關訊息，如財務資訊、股務資訊及溝通管道。</p> <p>3.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進修。進修情形參閱112年度年報第27頁3.董事進修情形之說明。</p> <p>4.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定期檢視風險管理及評估執行狀況。請參閱112年度年報第27頁4.營運風險管理架構、第50頁六、資通安全管理及第63頁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項下之說明。</p> <p>5.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置營業中心及新事業中心，整合採購、倉儲及相關支援部門，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擴展海外服務據點及設置海外物流倉庫，以即時服務客戶及縮短供貨時間。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遵守與客戶間之相關交易約定，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6.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替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期間自113年6月1日起至114年5月31日止。</p>	無																
<p>9.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112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落在 36%-50%區間，就未達成項目截至年報刊印日預計改善說明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0%;">項</th> <th style="width: 50%;">目</th> <th style="width: 50%;">說</th> <th style="width: 50%;">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公司執行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控制作業是否未經主管機關處分、未經證交所或櫃買中心發現有缺失函請派員參加主管機關指定單位舉辦之宣導課程？</td> <td></td> <td colspan="2">本公司對櫃買中心所提之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控制作業缺失已進行改善。</td> </tr> <tr> <td>公司是否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td> <td></td> <td colspan="2">本公司已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td> </tr> <tr> <td>公司是否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且由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推動情形，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td> <td></td> <td colspan="2">請參閱 112 年度年報第 21 頁(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項下之說明。</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將依公司實際營運狀況，持續評估並改善其他尚未達成項目，以落實良好公司治理。</p>					項	目	說	明	公司執行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控制作業是否未經主管機關處分、未經證交所或櫃買中心發現有缺失函請派員參加主管機關指定單位舉辦之宣導課程？		本公司對櫃買中心所提之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控制作業缺失已進行改善。		公司是否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本公司已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且由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推動情形，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請參閱 112 年度年報第 21 頁(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項下之說明。	
項	目	說	明																	
公司執行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控制作業是否未經主管機關處分、未經證交所或櫃買中心發現有缺失函請派員參加主管機關指定單位舉辦之宣導課程？		本公司對櫃買中心所提之內部控制制度相關控制作業缺失已進行改善。																		
公司是否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本公司已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且由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推動情形，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請參閱 112 年度年報第 21 頁(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項下之說明。																		